

路博迈中国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5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6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6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6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7
§5 投资组合报告	7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0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0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0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9 备查文件目录	10
9.1 备查文件目录	10
9.2 存放地点	11
9.3 查阅方式	1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路博迈中国绿色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95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9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307,593.5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中国绿色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以绿色投资为投资原则，在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投资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国家货币及财政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供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评估分析，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多因子模型等数量工具，优化基金资产在信用债、利率债以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各类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之间的配置比例。本基金具体的投资策略包括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以及衍生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投资优选绿色债券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900,514.46
2. 本期利润	12,315,853.3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1,887,557.2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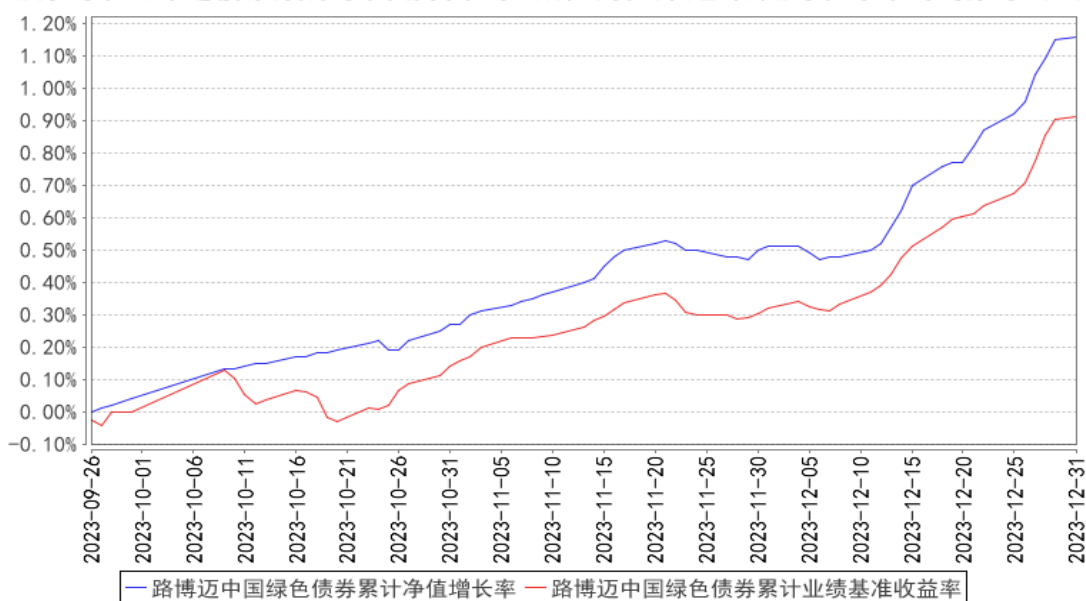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	0.03%	0.92%	0.03%	0.20%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6%	0.02%	0.91%	0.03%	0.25%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路博迈中国绿色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
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
期末本基金仍在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丽	公募固 收投资 部总经 理、基 金经理	2023 年 09 月 26 日	-	13 年	魏丽，中国国籍，复旦大学统计学硕士学位。于 2022 年 8 月加入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现任路博迈基金公募固收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曾任融通基金交易员、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基金经理；汇添富基金投资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市场总体呈现震荡下行态势。10 月公布的各项经济数据延续修复态势，国债增发等政策落地提升政策加码预期，同时，防范资金空转和内外平衡约束下资金预期收敛，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上移。11 月，在制造业 PMI 等经济数据转弱、财政投放驱动资金面边际转松等因素驱动下，现券收益率转为小幅下行；而后，利率债供给增加、信贷投放预期升温等因素导致资金面再度收敛，叠加临近年末重要经济工作会议，政策加码博弈升温，收益率出现回调。进入 12 月，基本面继续边际走弱，重要会议释放的政策信号着眼于高质量和安全发展，叠加央行呵护下资金预期趋于稳定，存款利率下调驱动降息预期升温，收益率曲线明显下移。

报告期内，本基金兼顾票息策略与久期策略，积极参与信用品种轮动机会及利率债资本利得机会，灵活使用杠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 1.0116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1.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9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74,017,046.25	91.30
	其中：债券	1,074,017,046.25	91.3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370,236.59	8.70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176,387,282.8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6,466,307.65	16.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6,466,307.65	16.45
4	企业债券	182,938,794.35	18.0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58,836.07	0.99
6	中期票据	714,553,108.18	70.6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74,017,046.25	106.1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10	22 国开 10	1,000,000	103,818,087.43	10.26
2	2102003QF	21 国开绿债 03 清发	600,000	60,631,081.97	5.99
3	132380029	23 中电路桥 GN001	500,000	51,111,688.52	5.05
4	132100152	21 北电 GN001	500,000	50,704,519.13	5.01
5	102282333	22 东部机场 MTN002(绿色)	500,000	50,230,868.85	4.9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证券趋势的判断，通过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水平等指标跟踪监控，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无。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94,183,882.7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6.4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 193, 876, 545. 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 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000, 307, 593. 5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1001-20231231	999, 999, 000. 00	-	-	-999, 999, 000. 00	99. 969200
	2	20231001-20231010	600, 027, 666. 66	-	600, 027, 666. 66	0. 00	0. 000000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秉承谨慎勤勉、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充分披露原则，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份额占比精度处理方式四舍五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本基金的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5、本基金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7 楼 705-710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 875 5888

公司网址：www.nbchina.com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2 日